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党办宣〔2019〕6号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党员干部和 教职工政治学习安排》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校党委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坚决维护安全稳定、保障学校事业发展的要求，结合《郑州师范学院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工作要点》，特制订《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党员干部和教职工政治学习安排》，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9 年 3 月 11 日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

党员干部和教职工政治学习安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学校第二次党代会部署安排，转变思想，更新观念，以严的作风、实的干劲、真的担当，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加快体制机制建设，夯实发展基础，全面提升内涵，推动学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组织领导

教职工政治学习在校党委领导下进行，党委宣传部制订全校思想政治学习指导意见，各党总支、各处（室）具体贯彻落实。党委宣传部负责对各党总支的学习贯彻情况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各党总支书记、各处（室）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具体安排和组织好教职工的政治学习，确保政治学习实效。

三、学习要求

（一）各级党组织和各院（部）、处（室）要充分认识政治学习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学习、为教职工学习起到积极的示范作用。

（二）坚持单周二下午政治学习制度，结合部门实际，拟定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认真组织安排，采取灵活多样的学习形式，将实践活动和理论学习相结合、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辅导讲座与座谈研讨相结合、系统学习与专题学习相结合，通过以辅助学、以查导学、以赛促学、以考督学扩大覆盖面，做好学习记录、学习总结。

(三) 严格考核，杜绝走形式。认真遵守政治学习制度，作好学习记录，坚持考勤。政治学习纳入年度文明院（部）、处（室）、文明个人考核体系，学期结束要逐级对政治学习情况进行严格考核。

(四) 各院（部）、处（室）要完整保存学习计划、学习记录、考勤和学习总结的档案资料。

四、学习内容与安排

时 间	学 习 内 容
第三周 3月11日—3月17日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
第五周 3月25日—3月31日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
第七周 4月8日—4月14日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第九周 4月22日—4月28日	“学习强国”APP经验做法交流会
第十一周 5月6日—5月12日	《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
第十三周 5月20日—5月26日	全省教育大会精神
第十五周 6月3日—6月9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暂定）
第十七周 6月17日—6月23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
第十九周 7月1日—7月7日	部门总结

主送：校内各单位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3月11日印发
